**管理学科推荐浙江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实施细则**

根据《浙江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暂行）》（浙大发研〔2015〕99号），管理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经讨论决定，在每学年评选出来的管理学院优秀博士学位论文中，推荐评阅结果为“5优”、“4优1良”者，以及评阅结果为“3优2良”且有显著性成果发表的参评浙江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管理学院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遵照《管理学院优秀学位论文奖励条例》执行。

管理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

 2016年3月21日

**管理学院优秀学位论文奖励条例**

为了加强我院研究生创新意识、创新能力的培养，提高我院研究生的学位论文质量，鼓励我院研究生指导教师产出优秀学位论文，同时也为我院推荐校级、省级、全国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做好准备工作，我院每年将开展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的评选工作，评选工作与学位授予工作同步进行。具体办法如下：

**一、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一）评选范围**

评选对象为学院本年度申请硕士学位的学位论文，每年评选的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数量不超过本年度授予学位人数的10%。

**（二）评选标准**

1．论文选题的意义和价值 ：论文选题接近或处于学科前沿，有较大实用价值或理论意义；

2．掌握该领域发展动态：论文反映作者充分了解本领域国内外动态，本人对研究的方向明确，文献阅读广泛，综述全面，归纳总结正确；

3．论文的成果与新见解：论文在理论和实际方面有独到的新见解，确实解决实际应用或理论上的问题，或已有社会公认的阶段性成果，或已取得明显的社会、经济效益；

4．基础理论专门知识：论文表明作者在所研究的领域已具有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

5．论文难度和工作量：论文难度大、工作量饱满；

6．研究思路和方法：论文研究思路和方法可行性强，数据真实可靠；

7．论文写作水平：论文条理清晰，层次分明，逻辑性强，文笔流畅，格式规范，学风严谨。

**（三）评选程序**

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与学位授予工作同步进行，评选程序如下：

1．硕士学位论文全部由学院统一双盲送审，每份学位论文聘请3名专家评阅；

2. 评阅结果为“3优”或“2优1良”者，参加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和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

3. 评阅结果为“1优2良”者，由本人申请、导师推荐，也可参加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和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

4．如硕士生发表与毕业学位论文相关的SCI或SSCI论文，学生署名第一或导师署名第一、学生署名第二，只要论文已发表或online, 可申请参加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和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

5. 通过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并被答辩委员会同意推荐为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6．由学科学位委员会在完成学位授予工作的同时，对答辩委员会的意见进行审议，获通过者被评为当年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四）奖励**

被评为学院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研究生，由学院颁发奖励证书，同时奖励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作者及指导教师奖金各2000元。

在职人员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学位论文参照上述条例执行。

**二、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一）评选范围**

评选对象为学院本年度申请博士学位的学位论文，每年评选的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数量不超过本年度授予学位人数的10%。

**（二）评选标准**

1．论文选题的意义和价值 ：论文选题要有深度，有重要的理论意义或现实意义，接近或处于学科前沿；

2．掌握该领域发展动态：论文反映作者全面了解涉及领域国内外动态和最新进展，文献阅读广泛，综述全面，评述得当，归纳总结正确；

3．论文的成果与创新：在科学理论、专门技术或研究方法上有创新，并取得突破性进展，达到同类学科国内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已发表高水平的学术论文；

4．理论水平和科研能力：论文表明作者在所研究的领域具有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备很强的独立从事科研工作的能力；

5．论文难度和工作量：论文难度大、工作量大；

6．论文写作水平：论文推理严密，材料翔实，数据可靠，条理清晰，层次分明，逻辑性强，文笔流畅，格式规范，学风严谨。

 **（三）评选程序**

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与学位授予工作同步进行，评选程序如下：

1．博士学位论文全部由学院统一双盲送审，每份学位论文聘请5名专家评阅；

2. 评阅结果为“5优”、“4优1良”者，参加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和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

3. 评阅结果为“3优2良”或“2优3良”者，由本人申请、导师推荐，也可参加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和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

4．如博士生发表与毕业学位论文相关的SCI或SSCI论文，学生署名第一或导师署名第一、学生署名第二，只要论文已发表或online，可申请参加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和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

5．通过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并被答辩委员会同意推荐为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6．由学科学位委员会在完成学位授予工作的同时，对答辩委员会的意见进行审议，获通过者被评为当年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四）奖励**

被评为学院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的研究生，由学院颁发奖励证书，同时奖励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的作者及指导教师奖金各4000元。

在职人员以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的学位论文参照上述条例执行。

**三、优秀MBA学位论文**

**（一）评选范围**

评选对象为学院本年度申请MBA学位的学位论文，每年评选的优秀MBA学位论文数量不超过本年度授予学位人数的10%。

**（二）评选标准**

1．论文选题的意义和价值 ：论文选题面向重要现实问题，研究目的明确，有较大实用价值或理论意义；

2．理论与方法应用正确：论文反映作者充分了解本领域国内外动态；

3．论文的成果与应用价值：论文归纳总结正确，成果具有应用价值，对企业发展有重要意义；

4．论文工作量：论文资料丰富、内容充实、工作量饱满；

5．论文写作水平：论文条理清晰，层次分明，逻辑性强，文笔流畅，格式规范。

**（三）评选程序**

优秀MBA学位论文评选工作与学位授予工作同步进行，评选程序如下：

1．MBA学位论文全部由学院统一双盲送审，每份学位论文聘请3名专家评阅；

2. 评阅结果为“3优”或“2优1良”或“1优2良”者，参加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和优秀MBA学位论文评选；

3. 如MBA学生发表与毕业学位论文相关的SCI或SSCI论文，学生署名第一或导师署名第一、学生署名第二，只要论文已发表或online, 可申请参加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和优秀MBA学位论文评选；

4．通过学院组织的统一答辩，并被答辩委员会同意推荐为优秀MBA学位论文；

5．由学科学位委员会在完成学位授予工作的同时，对答辩委员会的意见进行审议，获通过者被评为当年度优秀MBA学位论文。

**（四）奖励**

被评为学院优秀MBA学位论文的研究生，由学院颁发奖励证书，同时奖励优秀MBA学位论文的作者及指导教师奖金各2000元。

管理学院

2011年3月10日